

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11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，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郑铁江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在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宁东镇出资2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全资子公司的具体名称及经营范围以工商部门登记核准为准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8日刊登在“巨潮资讯网”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中国证券报》上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9）。

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2月17日